

马丽华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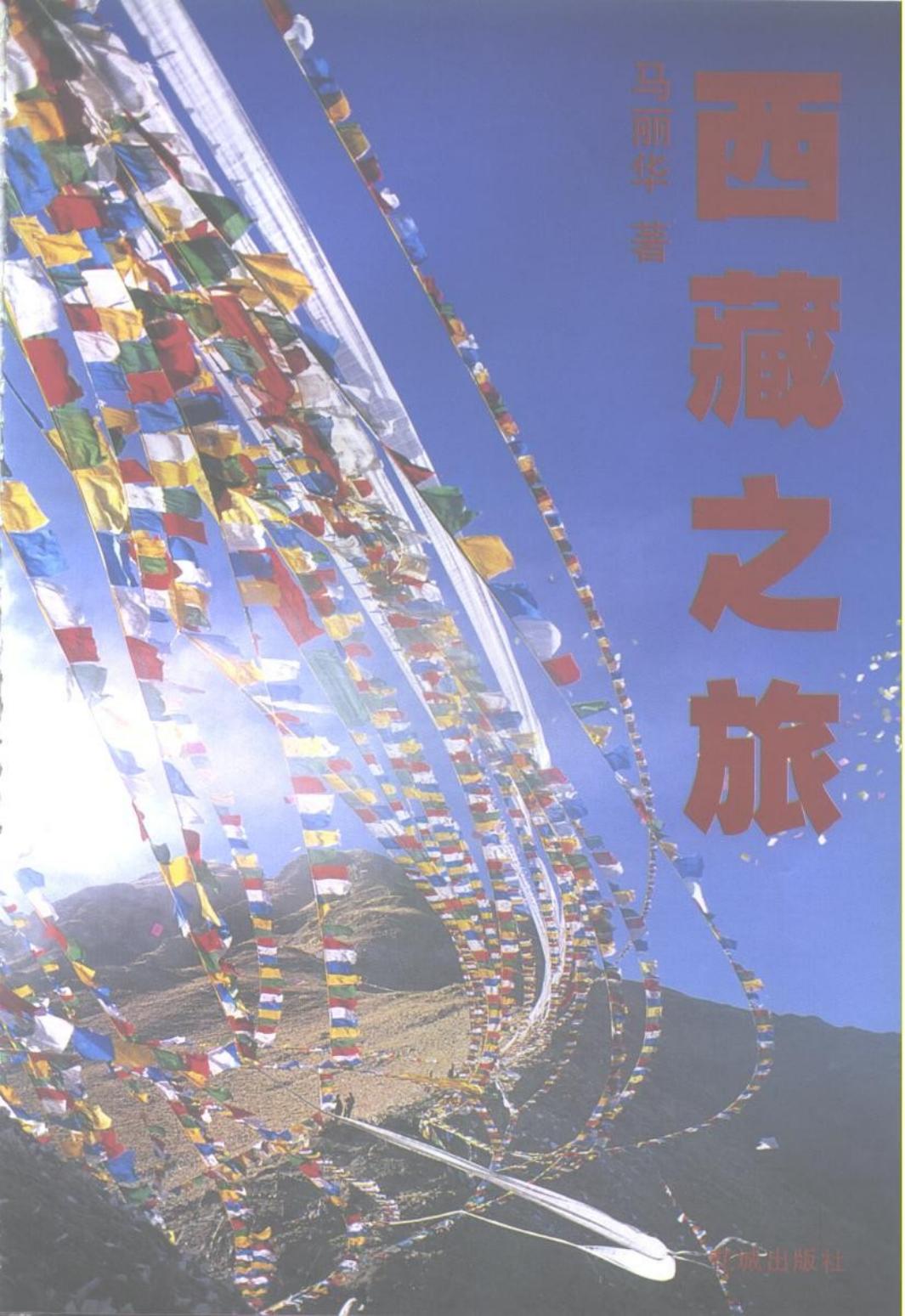
西藏之旅

花城出版社

西藏之旅

叶丽华 著

香城出版社



西藏之旅

马丽华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南海市彩印制本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9印张 4插页 210,000字

1998年3月第2版 1998年3月第2次印刷

ISBN7-5360-2583-1

I·2213 定价：13.8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内 容 提 要

作者在西藏生活工作 21 年。1976 年，马丽华作为援藏青年来到西藏，多年以来，她一直热爱那块土地和那儿的人们，她是西藏的歌者。作者的三部散文长篇《藏北游历》、《西行阿里》、《灵魂像风》结集《走过西藏》(50 余万字) 已第四次再版，而《西藏之旅》应看作《走过西藏》的补充与注脚。所收文章，有长有短，却包含着更细微的感觉与思想，作者对异地文化前所未有的体验、并对那里的生活方式予以认真地关注、全身心地投入，便有了自己的感悟及情感。本书以饱满的激情，描绘了西藏这片高原大陆的神秘、深厚、纯朴，涉及自然、人文、宗教、历史、现实；展现了一幅别样的民族风情画，而那至纯至美的意境，将引领人们的希冀与遐想。

目 录

且歌且行.....	1
西藏大地.....	9
走过西藏的春夏秋冬	12
雪域大地上的人文精神	15
灵魂像风	23
从德中到青朴	39
克珠的世界	49
藏地制陶人	63
朝圣部落	67
圆满火供	88
布达拉宫广场	97
乾隆旧事.....	101
祈愿之石.....	112
藏东玛尼堆.....	116
大圆曼陀罗.....	120
雪域之光.....	126

藏历年	133
以大地原野为依托	136
对于两本画册的鉴赏	141
叶甸的歌舞	147
小说家素描	152
央金玛的使者	179
金辉与墨脱	183
再造“小木屋”	187
日本二则	192
瑞士秋旅	199
多雨雪的秋季	209
秋季原野	213
犹如北方的土地	220
儿子的草原	225
爱情是否不朽	228
牵挂一生	235
素面朝天毕淑敏	238
渴望苦难	243
自 在	249
我写《走过西藏》	254
我需要重新披挂	●259
诗化西藏	265
西藏歌者	272

且歌且行

世界呵，我已爱过了

——泰戈尔

1

冬去春来，心心念念想要写这篇文章。这一回是为自己而写，做一回自己的歌者——但也只写这一回。

是为激越之情击节而歌。这种激情引领我走向世界高极，并伴随了我整个的西藏岁月。它或许随生命俱来，但在早年狭窄窘迫的生活格局中，它被挤压，被淹没。它后来其实是一点一点显现的，像出壳的雏鸡，以它质地坚硬的喙，一片片敲啄开坚壁。它日渐抬头张目，日渐趾高气扬。在辽阔到奢侈的空间，在逐渐成熟的年龄段，它使我拥有了激情人生。如今敢言终于享有了最佳状态，那是我一向欣赏并为之倾倒的真正意义上的豪迈气概和浪漫情调，难得的自由心境和自在情态。它由深部生发，交替出现的是喜悦感，奇迹感，敬畏感和幸福感。在前

年那个我最喜欢的秋季里，富有激情的生命挣脱了桎梏，拥推我走向高峰体验之巅。

真心里最深切的感悟是，有了这一走向，今生值得，死而无憾。

2

满车就我一个人。

满路就我一个车，那是不可能的。青藏线作为这片大高原的动脉血管，虽然车辆密度不大，总是川流不息。从拉萨一大早就有车辆们纷纷出动。向西，再向北，星夜兼程，穿越冈底斯——念青唐古拉——唐古拉——昆仑山，纵贯羌塘高原，直过千数公里外青藏线那端年轻的城市格尔木。

这是1996年末初冬时节某个清晨，朝阳初上时分，我驾车出行。坐骑是我满心喜欢的深蓝色福特越野。驾轻车，就熟路，内心一片大喜悦。此行何往？我千年雪风、万年骄阳的藏北。此行何为？做我一向喜欢做的事情：去那曲县访问。

油亮的沥青路先是指向西方。前方是渐渐上倾的黑色航线，后视镜里反映出刚刚经历的路面，在阳光照耀下如同一条银灿灿动态的河流。驾驶着战舰一般，一路鸣笛超越那些载重的大车，还有小车。女司机开起车来往往又猛又冲，几千年的压抑尽在脚踩油门的刹那间淋漓尽致地宣泄。

单人单车，谢绝同伴。也不搭人，时有牧女挥手搭车，不减速地一驰而过。这行进中的世界只应属于一个人。

行前略选了三盘磁带：最现代的恩雅，古典气息的《红楼梦》，时髦的通俗歌曲。轮番播放，藏北孤旅好比歌的行板。流行歌曲中有我喜欢的《九百九十九朵玫瑰》，因为它美丽的忧

伤。恩雅着意摹仿自然和原初，但听来一片层次不清的浑沌，全不似《红楼梦》清纯悦耳。只是那“秋流到冬春流到夏”清清亮亮的泪珠儿所包含的千古幽怨，已引不起情感的交响回应。几千年泪已流尽，留给现代女性的是自强不息的意识。我之距离女权主义甚远，在于几乎从未因性别问题受到不公正待遇。相反地，不批评我歧视男性就算好的了。当年我在诗歌世界里曾神往过自然和谐理想的生活图景，是男人勇敢，女人温柔。至今我还坚持认为，要是男人可靠值得信赖依靠，咱们女人宁愿安安静静生生世世去依附——当男人不再像男人，女人何必再像女人。林黛玉，假如你生逢斯世，也不必再哭了。

过羊八井有一段路，有心的筑路工用浅色材料镶嵌一般铺设出一连串菱形花纹，使单调路面忽然生动，使路经此地的人会心一笑。一想到它竟然出自不见也知的那些满脸风霜衣衫油腻的工人之手，能不为那心怀着的热情和爱意感叹良久。

注意到花纹路面并发出会心一笑的人，就不是麻木的人。未谋一面的筑路人和行路人，以这样的方式作爱心的交流。

3

怀着如此的好心情上路。把此番的藏北之行视为终极之旅。走火入魔般的亢奋激情应该戛然而止，以定格为最终的形象：不在激情消退时，不在老态龙钟时，也不在江郎才尽时。

我的藏北是无与伦比的壮烈且美的殊胜归宿地。厢形的当雄草原一直往北方延展。大地虽枯瑟却永不失壮阔。两厢起伏绵绵的山峦如屏，肩冰被雪，在纯粹的蓝色天幕下莹莹光闪。谁没有来过西藏，谁就无从得知作为地球本真的蓝是怎样一回事。而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在目之所视的众多色彩中，蓝色居然是

人类较之其它可以名之的诸色中最晚近才辨识出的一种。这是前些年我从一本宗教学的教科书中得知的。那么还有多少熟视无睹之物未被洞悉呢？从这一意义上说来，耗费了数以百万年计时光成长起来的人类，仍是蹒跚学步的孩童，正以初省人事的新奇打量着大自然。

如此说来，人类哲学几千年追问而不得的答案，莫非就在伸手可及之处，只是我们有意无意地视它不见。

注定了看不到那个终极真理的被发现，因为此刻我就想彻底结束。有一个镜头不厌其烦地浮现脑际：如蓝色的牝马从陡崖上一跃而下。正是带着赴死的热望上路的。死亡是我所能经历的最高阶段——是慷慨赴死，从容赴死，含笑赴死。

每个人都在向死而生。一旦他有了人生的完成感，不如归去。何况我满足地想到这一生凡我想要经历的都已经历，就只剩下终极之点的诱惑了。

这一感觉不久前生发，越来越急不可耐。行前几天里，兴奋地做着一去不返的准备工作。把完成了的两部书稿分寄出版社，学黛玉焚书烧掉一批文字。对于遗嘱思之再三认为不写为好。因为无甚可写。众人会推出一位好人做善后处理。除了藏书和版权，一无遗产。而我的儿子已长成少年，我断定他有一个好前程。他不会需要我留下物质财富。如果还有未尽事宜，那就是要不要留下一行字：“你是我今生最后的所爱”？

这不免矫情。因为忙碌的准备工作中无论如何也没想到这一层。早年那种死去活来、痛不欲生的感觉已成往事，时下的感情经历充其量不过伤感遗憾而已。只是在路途忽然想起，忍不住就笑，为自己的戏谑心理。不说，不写，揣着最后的秘密离去。如果离去能使所爱者感伤，我的灵魂在非世间有知，定会大喜。

可是一点儿险情也没发生，340公里畅行无阻，过于平安地到达。不免有些幸灾乐祸。你尽可以心存热望，但步入终极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则不由你自己预设。注定了在我所钟爱的人世间，还要继续我所珍视的生命。那就是说，尚未完成。

是酷寒是冷寂全然不顾
我已将终身许给苦难之旅
就这样走吧一直往前走
路旁有五色花儿怒放正如火如荼

——从什么时候开始，你成为这样的一个人：热切寻求非凡经历，热衷于体验一应激烈深刻峰巔深谷水深火热到极致的感受。况且由于生性的敏感，当别人尚未知觉，你已感痛楚；当别人觉到痛楚，你已被灼伤。你感情的剑戟其实始终朝向你自己。所以你伤痕累累。正是在受难中始觉完善，一个苦难美至上者修炼成形。成为“蒸不烂、煮不熟、捶不扁、炒不爆、响当当一粒铜豌豆”（关汉卿语）。

而今过了四十岁的女人顶天立地，以往的惨痛已然淡化，并且不易受伤，并且不再自戕。她知道自己是谁，该做什么。当她笑对世界心下只依稀着些微隐痛。此刻，这粒铜豌豆正发出脆响。

4

这是一条多么熟悉的路，沿途有多么熟悉的风景。在我出生前很久它已然存在，在我消逝后很久它依然存在。只这一点就令我具有了经久不衰的奇迹感。这是交互的影响：自然对于我来说，我对于自然来说。在这片土地上，命定我今生行走其上，且歌且行。并以人类特有的方式，将它名扬天下。

世界呵，我已爱过了。

如果生命继续，那么不妨再投入地爱一次。

大半年前的春夏之交，驱车去格尔木。那时刚刚完成了一次解脱，重负已释。我以重生的心情重新打量羌塘——我的北方高地。正如期待中那样，在那进入初夏的五月，它正飘着雪花。雪野苍苍，让我忽然回到了十几年前，也是这路上，也是这情形，也是这心境，写下的《走向羌塘》的诗，“羌塘又大又松软，羌塘白茫茫”，那诗句提示的意境已长存于脑际心中。就在初夏的这一天，我感到时隔多年又重新亲近了它。从热爱到疏离，到重归；从赞美到迟疑，到重新赞美，作为藏北的歌者，你知道这不是同义反复。也是那一回，沿途专找藏式餐馆小坐，为了新鲜的酥油茶。邻桌有三个中年牧民在喝茶，吃馒头，吃风干肉。他们看我，我看他们，这一切让我感到亲切。后来走进来一个化缘的老僧人，同伴给了一元钱；接着又来了一个行乞的老太婆，同伴又给一角钱，老太婆拒绝接受，以示对待遇不平等的抗议。大家笑起来：傲慢的乞丐！将到那曲镇，满心盼着酥油茶和风干肉，可是热情的藏族朋友却招待我们喝咖啡，吃四川火锅，既叫苦，又发笑。

长期以来心存困惑：留恋和怀想一个地方，是因为那里的人呢，还是就为那地方？就在那个初夏日的路途上，我自以为找到了答案：那是因为“场”，物理学的，心理学的，乃至现代气功理论意义上的场。个人的场与之相感应，相和合，所产生的吸引和依恋。因为我相熟的朋友早已相继离去，而藏北的高寒和风沙令人视为畏途——有什么值得系之念之的呢？

我永生永世的爱恋，深入并且辽远。我为藏北写了许许多多诗行和文字，而藏北的馈赠使我受益终生：它不仅在最初成全了我。

沿一条向上的路，我们走去
走向秋日
走向老迈的秋阳明媚

5

却终于不打算皈依，对于创建于两千五百多年前的宗教。那源自古旧的认识论宇宙观，它不能够解决现代社会的问题。

如若皈依，莫如朝向自然。山川大地，日月苍穹。农神和牧神的祭礼，一顶拓荒者的荆冠。御风而行，踏雪而歌。雪线在前，道路向上，远足独旅，永无归程。

如若皈依，莫如信奉科学人本主义，那是马斯洛在当代创立的哲学宗教，以科学世界观对于人类价值生活的顶礼，为试图优秀并达最高境界的可能提供了依据。

是对激情生命的肯定，对人类强者的赞美。

无论多么情愿灵魂能够永无止息地轮回，上天赐予的生命其实只有一次。激情是上天与生命同赐的厚礼，作为人生的助燃剂。它的富足与匮乏，决定了你的人生是熊熊燃烧还是一蓬只会熏烟的湿柴。

6

于是，无论你置身何方，在做什么，顺境逆境，成功挫折，激情支撑的生命所呈现的状态总是好的。人生行程过半时体会到这一点，该合掌称幸。

在家里的感觉真好，出门上路的感觉更好。旅行给予我蜂拥而至的观感和思想。所以我总在旅行。最近的这次远行，选

在了一年中最冷的腊月，从东部的黄海之滨启程，飞往西部的青海，换乘火车，19个小时到达格尔木，再乘汽车，走青藏线，一昼夜到达拉萨。重走二十年前进藏之路，为了检视，为了证明。

二十年前，你是沿着这路走向西藏的千多名年轻大学生的一个。如今山川依旧，人到中年。隔着岁月之河从此岸遥望彼岸，我看不见重新走过它的那人，不再是她，又仍然是她。

改变了什么，没改的是什么。

这一番穿越中国的不竟之旅！茫茫大海远去，海拔高程渐升，走向高处，走向永不失约永不背离，属于我的也是我所属于的这世界一隅。这里风雪弥漫，寒气袭人，但它令我安心。透过大客车的茶色玻璃，世界一派灰蒙而暖，夕阳银白。大高原被一个冬季的残雪新雪覆盖，它迎候已久。昆仑山，五道梁之后，夜幕降临。苍茫山野隐逸，大地沉静入梦。车轮星夜不停地碾轧在冰结的路面，车灯闪烁如荧火。而藏北高原纵深处，那个著名的江之源头，格拉丹冬冰川林立，坚冰下有流水不舍昼夜地喧响，从世界高处发端，千万里东流入海。自然的生命就这样千秋万代地进行着——那是我毕其终生想要注视和描述但永不能穷尽的一切。

空阔，寂寥，雪原涅槃。隔着二十年时空遥望，小小的车里坐着的那人还是那人，但已是多么不同。再高一些再远一些遥望，只见天地茫茫，小小的车已不见踪影，渺小到一同消失了的那个人，心中激荡着的壮烈之情却弥满了宇宙。

1997年3月末于拉萨

西藏大地

山是大山，川是大川，青藏高原这片荒寒的高大陆就由这些大系山水所组成。用心地想一想，全世界哪里还能见到比它们更加浩瀚些的崇山峻岭呢？尤其是，连脚下的地平线都已遥遥地高出海平面几千米，成为世界高极。我喜欢视野里充满山的时候，喜欢从几乎所有可能的角度端详它们：平视，俯瞰，仰望；喜欢看它们在各种光影里：朝晖里，迟暮里，光天化日下；喜欢以各种方式：乘车或徒步，去尽其所能地穿越和跋涉过它们。在藏十七八年，以山为伴。

——它是焦干的……

在不经意时，我总是习惯于用北方母语自语。焦干这方言用在眼下刚好合适——不错，它是焦干的，焦干而茫茫。

山野上苍茫无际的阳光季风丝丝缕缕地剥蚀了岁月，干涸着生命。这生命，不光是哪一个人的，不光是哪一人群的，生命是一种泛指。所有的。

智者说，水是最好的。幸好有了这些奔流不息的水。它们总在山与山对峙的峡谷和平川上要么平缓要么急急地经过。不

舍昼夜，而且永不回返。凝神于流水的人，终将成为智者。它们不舍昼夜永不回返地远程奔走着，直到海洋的怀抱。沿途，它们就汇集了两岸永不止息地涌流而下的雪水、雨水和泉水。亘古以来雨雪泉水的冲刷就这样渐深渐宽了纵横交织的山谷。深深浅浅，枝枝蔓蔓，天造地设出这样一个自然环境。人类悄悄地出现并植根于这些大山的皱褶中——那种令我多年来感慨不尽的生命和生活之流正从谷底静静地流淌开来，这生命与生活的原汁呵！我所到过的那许多村庄，无一不坐落在水经过的地方。我总是从这一山谷，进入另一山谷。涉过这一条河，走向另一条河。

近两年来，我这样穿梭奔走于西藏中部的拉萨、雅鲁藏布江山结水流之间，访问着越来越熟悉的村庄和人们。那些山野不再是一扫而过的彼此类同的，不再是纯粹客体的漠不相关的。某种共同和共通维系着我的情感和视线。探求与整理这一地区的文化现象对我来说无疑很重要，不然何以急切向往并兴致勃勃地走近那些村庄和房屋呢。这是一股重要的动力，在民俗学家和人类学家没能张望过的地方，先人一步地去领略少为人知的生活存在，无疑是一种优厚待遇的被赐予。然而——

意义不止于此。至少最终和最高的意义不止于此。对我来说，必经的过程要比目标的到达更富有魅力和乐趣——为何对某一现象和行为兴趣浓厚，它们因何感召了我，从哪里获知线索，用何种方式从流至源，经由哪些人们去明了它，由此又牵扯出哪些未知问题，引我走向哪些更纵深的阡陌歧途……

更不待说这些神奇的事物是以我长久感到新鲜的思维方式和语言方式来表现和表述的——我对于西藏民间的全部知识，差不多都是通过藏语获得的。富有表现力的藏语格外悦耳，格外奇崛，抑扬顿挫有如峭崖陡壁；而操藏语者无不健谈，又如

同汩汩不歇的江河水流。访谈的时刻正是神思飞扬的时刻，一些能够捕捉到的单词脱离它本来的轨迹去引领思想天马行空。简单的翻译提示，就使心领神会，引申联想，举一反三。在那种时刻，就想到自己是存心不肯去精通这门语言了的。

更何况在这一过程中，能够有缘分与那样一些泥土里生长起的人们相逢，从一些表象入手，一度参与了他们的生活。在那里，最神秘的也是最明朗的，最繁琐的也是最单纯的，最平凡的也是最神圣的，最无心的也是最难以忘怀的。

也终于走进了最神奇最玄奥的超验世界。

一度加入了群舞与合唱的行列。